江苏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苏信用办〔2021〕17号

关于印发《江苏省企业信用评价指引

（试行）》的通知

省有关部门，各设区市信用办，各相关信用服务机构：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35号）、国家发改委人民银行中央编办《关于在行政管理事项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的若干意见》（发改财金〔2013〕920号）和《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江苏省信用服务机构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苏发改规发〔2020〕1号）等文件精神，为深入推进全省各地各部门在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行政管理事项中，规范应用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第三方信用报告（以下简称“信用报告”），逐步推动信用报告及其评价结果在全省互认互用，更好发挥信用服务机构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中的积极作用，培育和发展全省信用服务市场，省信用办在部分设区市先行先试的基础上，编制了《江苏省企业信用评价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印发给各地试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试行范围

2021年，在南京、徐州、连云港、淮安、盐城、宿迁、江阴等市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领域进行试点应用，组织各相关信用服务机构依据《指引》出具信用报告。2022年起，在全省各设区市推广应用。

二、推动信用报告互认互用

试点地区信用管理部门应积极推动住建、水利、交通运输、财政、公共资源交易等部门和单位，在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活动中，应用由信用服务机构依据《指引》编制的信用报告。在合法合规条件下，依据信用报告等级赋予企业相同条件下优先的激励措施。

（一）依据《指引》编制报告。在“江苏省信用服务机构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管理系统”）中申报信息的信用服务机构，依据《指引》出具信用报告，并载明依据本《指引》制作，以示评价标准一致，便于跨区域使用。

（二）推进结果异地互认。试点地区信用管理部门要积极推动辖区内各部门互认互用信用服务机构根据《指引》出具的信用报告，做到标准统一、结果互认。信用服务机构对出具的信用报告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将信用报告概述页上传至管理系统，方便使用者查阅。

（三）建立协调处理机制。省信用办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工作协调处理机制，推进信用报告互认应用工作的实施，协调处理试点地区在推进过程中有关信用报告质量和信用服务机构违规等问题。

三、提升全省信用服务机构从业水平

（一）加强对信用服务机构的管理。依托管理系统，加大对信用服务机构监管，加大对信用服务机构现场检查力度，加大对信用报告抽查，对信用服务机构业绩和检查结果进行公示，供单位选择并接受社会公众及各级管理部门监督。

（二）不断提升从业人员专业化水平。试点地区信用管理部门要积极组织信用服务机构负责人和从业人员参加信用管理师培训和执业资格考评认定，指导信用服务从业人员学政策、悟《指引》、知实务、练实操，通过不断制作信用报告，提升专业能力。

四、保障措施

（一）提高思想认识。试点地区要深刻认识做好推广信用报告全省互认应用工作的重大意义，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努力推进信用报告应用互认工作有效落实，试点见成效。

（二）认真组织实施。各试点地区要结合本地区实际，高效组织实施，要明确时间、细化步骤、抓住重点、统筹安排，确保工作推进有序。省招标投标协会应鼓励会员单位应用信用报告，并采取措施确保质量。

（三）建立长效机制。对试点工作中的经验做法，及时总结，积极推广，不断提升标准化规范化成效。试点地区信用管理部门要主动对接相关部门，共同梳理解决试点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努力使试点成效推广扎实有效实施。

（四）组织宣传推广。通过电视、报刊等传统媒体以及网站、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等网络新媒体，广泛宣传应用统一标准信用报告的政策解读、工作动态、应用场景和典型案例等，达成社会共识。适时组织召开现场会，及时交流、总结和推广各地各部门的做法和经验。

附件：江苏省企业信用评价指引（试行）

江苏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7月1日

抄送：省公共信用信息中心、省招标投标协会

江苏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7月2日印发

附件

江苏省企业信用评价指引（试行）

（2021版）

一、编制背景

推进省内各设区市政府部门在招标投标、政府采购、行政审批、市场准入、资质审核等行政管理事项中，示范应用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推动信用报告结果全省互认互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35号）、国家发改委人民银行中央编办《关于在行政管理事项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的若干意见》（发改财金〔2013〕920号）和《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江苏省信用服务机构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苏发改规发〔2020〕1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省各地各部门近年来在招投标领域应用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第三方信用报告实际情况和经验做法，制定本指引。

二、标准分类

根据经济行业类型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和主营业务，将评价标准体系分为六类：

1、工程类企业信用评价标准：适用于经济行业类型为建筑业以及水利、交通、环境和公共设施等工程施工的企业（附件1）。

2、服务类企业信用评价标准：适用于监理、勘察、设计、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经济行业类型为计算机信息服务、交通运输业以及其他相关服务业的企业（附件2）。

3、制造类企业信用评价标准：适用于经济行业类型为制造业的企业（附件3）。

4、货物类企业信用评价标准：适用于经济行业类型为批发和零售业的企业（附件4）。

5、事业单位信用评价标准：适用于利用[国有资产](https://baike.baidu.com/item/%E5%9B%BD%E6%9C%89%E8%B5%84%E4%BA%A7/2922381)举办的，从事[教育](https://baike.baidu.com/item/%E6%95%99%E8%82%B2/143397)、[科技](https://baike.baidu.com/item/%E7%A7%91%E6%8A%80/662906)、[文化](https://baike.baidu.com/item/%E6%96%87%E5%8C%96/23624)、[卫生](https://baike.baidu.com/item/%E5%8D%AB%E7%94%9F/3556257)等活动的社会服务组织（附件5）。

6、社会组织信用评价标准：适用于在民政部门登记的社会组织、在基层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法人社会组织包括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和基金会（附件6）。

三、适用范围

该评价指引适用于各设区市政府部门在招标投标、政府采购、行政审批、市场准入、资质审核等行政管理事项中，示范应用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第三方信用报告。

四、评价说明

1、信用评价标准制定基本原则依据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企业信用评估报告编制指南》（GB/T31953-2015）。

2、信用评价标准中提及的高管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技术总监；管理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各级部门经理、各部门班组长；技术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具有技能职称证书的人员，社保在册人数、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社保年限暂以单位提供为准，并提供承诺书。

3、信用评价标准中采集的查询信息为报告落款日前36个月；获奖信息为报告落款年度前3个自然年度（包含当年度）。

4、标准中提及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应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公示有效的为准。

5、财务状况中所有用于计算指标的数据均来自于单位提供的年度审计报告（必要时可提供近三年度纳税财务报表数据作为佐证），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每年5月1日起，单位应提供上年度审计报告。关于财务状况指标项和各指标项优秀值、较差值的确定办法，根据国资委编写《企业绩效评价标准值》中各行业的全行业通用值计算。每年根据最新出版的《企业绩效评价标准值》更新。

6、失信行为分为一般失信、严重失信和特定严重失信，以处罚部门公布为准，未明确标注的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信用中国”网站及地方信用门户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机制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9〕527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宣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国家税务总局](http://www.baidu.com/link?url=jDQcnJxxgKo3JQdH7VGMwXuip0bitRZqZmM2B915qXaPdf-kJWkOkukTK3VXI2fYjELjPrzs2wXn3WZPVEY_ULSF1ki5i8Eok6bl9Dp53lG)关于纳税信用评价有关事项的公告》《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企业环保信用评价标准及评价方法》等文件进行划分，已修复完成的失信记录不扣分，同一条失信记录不重复扣分。

7、信用服务机构在制作报告中必须提供以下外部信用调查项目：

（1）国家级网站（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2）注册地省级信用门户网站；

（3）注册地市级信用门户网站。

8、奖项荣誉

（1）单位获奖包括：各级行政部门颁发的、各级行政部门与相关协会共同颁发的或行政部门授权行业协会颁发的荣誉证书（附有文件说明）；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行政部门批复的各类示范、领军等称号。同一获奖不同年度可算多个，证书级别较多可按比例计算分值；

（2）个人获奖以带文号的行政部门文件为准。

五、等级调整

被评单位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1、近三年有特定严重失信记录的；

2、单位或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3、查询公共信用信息一体化查询平台或各省电子税务局网站中，最近年度税务等级被评定为D级的单位；

4、近三年有重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

5、单位环保信用等级为黑色的；

6、当次在信用评价过程中存在隐瞒失信记录或提供虚假信息行为的；

7、“信用中国”网站上公示的被列入失信惩戒的。

六、有效期限

1、信用报告服务有效期为壹年，起始日为信用报告概述上的落款日期。

2、如果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或被评单位违背信用承诺、隐瞒失信记录、提供虚假信息，一经查实，将终止信用报告公示，并记入“信用江苏”网作为相应机构和被评单位的不良信息。

七、跟踪报告

1、信用服务机构在信用报告服务有效期内，每隔3个月对被评单位进行公共信用信息查询，如单位相关信息发生变更或报告遗失，被评单位应配合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进行跟踪调查和评级。

2、在被评信用报告服务有效期内，有下列情形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应当在获取相关信息后5个工作日内出具跟踪报告：

（1）被评单位主要基本信息及状况发生变化的；

（2）被评单位在招标投标等行政管理领域中发生新的失信行为，可能导致履约能力或信用等级发生变化的；

（3）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认为其他需要出具跟踪报告的情形。

3、跟踪报告格式见附件8，被评单位项目指标发生变化的，应在跟踪报告对应栏目和条块中描述或罗列，主要变化情况应在跟踪报告概述部分的“基本结论及风险提示”栏中专门简要描述。

八、服务规范

1、评价技术标准规范

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应当依据评价标准，利用所掌握的相关数据，制定行业规范，执行统一评价标准；加强行业自律，规范从业行为，建立行业自我管理约束机制，提供专业性技术指导和行业服务。

2、业务管理制度

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应当建立信用评价服务基本规范、从业人员职业准则、评审委员会制度、质量控制制度、回避制度、数据库管理制度、安全保密制度、资料档案管理制度等，并在工作中严格执行；在醒目位置公开发布信用评价服务工作指南、收费标准等，明示收费标准与信用评价结果无关。

3、评价服务程序

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在开展信用评价过程中，应当履行以下基本评价服务程序：受理评价申请、签订协议和承诺书、成立信用评价小组、准备评价所需材料、信息核实、信用等级评定、报告撰写、结果公示、跟踪评级、资料归档等。

4、尽职调查规范

根据需要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应当对被评单位及其相关人员进行人员访谈、电话调查、函证调查等。人员访谈和现场核查应保证有2名以上评价人员参与。调查中形成的函证材料、访谈记录等原始材料，以及邮寄和电子邮件等凭证随工作底稿保存备查。

5、评价资料管理

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应当建立档案管理制度，对用于信用评价的数据、信息和复印件等资料，要进行分类建档保存。信用报告的电子版和纸制版存档保留期限不低于三年。评价数据信息建档规范应按以下目录次序：

（1）档案目录（所有评价数据信息资料按该目录集中装订）；

（2）委托评价合同及评价申请；

（3）评价计划，包括时间安排、事项安排、人员安排等基本要素；（应有本机构主管人员签名，并加盖公章）

（4）尽职调查内容，包括对以往项目业主、单位高管和专业技术人员、办公（经营）条件和主要生产（代理）产品生命周期及分析（适用于货物类和制造类）等访谈调查记录，对近三年公司公共信用监管记录情况、招标投标监管记录情况、中标和其他项目履约情况、合同纠纷情况等尽职调查记录，以及需要说明情况的材料；（应加盖本机构公章）

（5）完整的审核和报告签发程序记录；

（6）被评单位的营业执照、历次变更相关的决议和批文、关联单位和分支机构明细表、高管人员明细表、从业人员统计表（包括参加社保情况）、公司章程、主要组织结构、规章制度、营销或服务网络、资质证书、产品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近三年单位财务审计报告、近三年所获得的专利和研发成果清单及证书、单位发展规划、单位近三年公共信用信息查询报告、近三年业绩情况、近三年获奖证书、近三年单位社会责任情况等反映单位基本情况和经营情况的材料。可以是复印件，应加盖被评单位公章。

九、信用等级划分及释义

|  |  |  |
| --- | --- | --- |
| 符号 | 计分范围 | 信用提示 |
| AAA | ≥90 | 信用程度优良，对履行相关经济和社会责任能够提供极强的保障，环境因素变化对其稳定发展影响极小，违约风险极低。 |
| AA | ≥80<90 | 信用程度良好，对履行相关经济和社会责任能提供好的保障，环境因素发生不利变化时可能会影响其发展，违约风险低。 |
| A | ≥70<80 | 信用程度较好，对履行相关经济和社会责任能提供较好的保障，对于抵御环境发生不利变化时的能力一般，违约风险较低。 |
| BBB | ≥60<70 | 信用程度一般，对履行相关经济和社会责任时能提供一般的保证，存在违约风险。 |
| BB | ≥50<60 | 信用程度欠佳，履约能力欠佳，有较大的违约风险。 |
| B | ≥40<50 | 信用程度差，履约能力弱，有重大的违约风险。 |
| CCC | ≥30<40 | 信用程度很差，履约能力很弱，违约风险很大。 |
| CC | ≥20<30 | 信用程度极差，没有履约能力。 |
| C | <20 | 无信用，接近破产。 |

十、工作要求

1、在江苏省使用的第三方信用报告，应依据本指引编制。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信用跟踪报告应当报送信用报告使用地设区市信用管理部门备案并公示。

2、信用服务机构执行的评价模型和各类单位具体评价技术标准、评价服务程序规范、委托评价合同格式文本、对外发送的调查函证等材料的格式文本，应向信用服务机构所在地设区市信用管理部门备案。

十一、解释修订权

本标准和规范由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江苏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和修订。

附件：

1、工程类企业信用评价标准

2、服务类企业信用评价标准

3、制造类企业信用评价标准

4、货物类企业信用评价标准

5、事业单位信用评价标准

6、社会组织信用评价标准

7、《江苏省信用报告（样式）》

8、《江苏省信用跟踪报告（样式）》

9、《江苏省信用报告格式规范要求》

附件1

工程类企业信用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分值 | 量化指标 |
| 1. 基本状况   （18） | 基础信息（5） | 发展历程（1） | 成立时间 | 1 | 成立年限（X）： X≥10年，得1分； X＜10年，按（X/10）\*1计算得分。 |
| 经济实力（4） | 人均产值情况 | 2 | 营业收入/在册人数=人均年产值（X）： X≥200万元，得2分； X＜200万元，按X/200\*2计算得分。 |
| 实缴资本 | 2 | 实缴资本（X）： X≥5000万元，得2分； X＜5000万元，按（X/5000）\*2计算得分。 |
| 人力资源（4） | 高管人员（2） | 高管人员学历及职称情况 | 2 | 大专及以上学历或中级职称以上高管人员人数占高管总人数比例（X）： X≥50%，得2分； X＜50%，按X\*100/50\*2计算得分。 |
| 管理专业技术人员（2） | 管理人员稳定性情况 | 1 | 社保缴纳年限大于等于5年的管理人员占管理人员总人数比例（X）： X≥30%，得1分； X＜30%，按X\*100/30\*1计算得分。 |
| 专业技术人员稳定性情况 | 1 | 社保缴纳年限大于等于5年的技术人员占技术人员总人数比例（X）： X≥50%，得1分； X＜50%，按X\*100/50\*1计算得分。 |
| 管理能力（9） | 管理制度（1） | 管理制度完备程度 | 1 | 每制定一项制度，得0.2分，累计不超过1分； 未制定制度，得0分。 |
| 资质情况（3） | 资质等级情况 | 3 | 资质行业内最高级的，得3分； 其余资质等级按比例得分；  无资质的，得0分。 （因文件规定取消企业唯一资质的，得3分） |
| 质量管理（2）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通过和管理情况 | 2 | 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公示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未取得或被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暂停、撤销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0分； 近三年有质量问题被行政处罚记录的，得0分。 |
| 信用管理（3） | 信用管理水平 | 3 | 取得企业信用管理省级示范证书的，得3分； 取得企业信用管理市级示范证书的，得2分； 取得企业信用管理贯标证书的，得1分； 均未取得以上证书的，得0分。 |
| 1. 财务状况   （16） | 偿债能力（5） | 资产负债率（2） |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2 | 资产负债率（X）： X≤优秀值，得2分； X≥较差值，得0分； 优秀值＜X＜较差值，按（较差值-X）/（较差值-优秀值）\*2 计算得分。 |
| 速动比率（2） | （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100% | 2 | 速动比率（X）： X≥优秀值，得2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2计算得分。 |
| 利息保障倍数（1） |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1 | 利息保障倍数（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无利息支出得1分。 |
| 营运能力（4） | 总资产周转率（2） | 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 2 | 总资产周转率（X）： X≥优秀值，得2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2计算得分。 |
| 应收账款周转率（1） | 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 1 | 应收账款周转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流动资产周转率（1） | 营业收入净额/平均流动资产总额 | 1 | 流动资产周转率：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盈利能力（4） | 净资产收益率（2） |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 2 | 净资产收益率（X）： X≥优秀值，得2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2计算得分。 |
| 销售利润率（1） | （利润总额/营业收入）\*100% | 1 | 销售利润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总资产报酬率（1） |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平均资产总额\*100% | 1 | 总资产报酬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成长能力（3） | 销售增长率（1） |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 1 | 销售增长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销售利润增长率（1） | （本年营业利润总额-上年营业利润总额）/上年营业利润总额\*100% | 1 | 销售利润增长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总资产增长率（1） |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 1 | 总资产增长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1. 发展潜力   （5） | 技术实力（4） | 技术装备率（2） | 自有机械设备净值/年末在册全部职工人数 | 2 | 上年度技术装备率（X）： X≥20000元/人，得2分； X≤5000元/人，得0分； 5000＜X＜20000，按[（X-5000）/（20000-5000）]\*2计算得分。 |
| 研发成果（1） | 近三年取得发明专利、省（部）级以上科技奖项的情况 | 1 | 近三年取得发明专利、著作权、实用新型、外观专利、参与编制标准的，得1分， 近三年未取得发明专利、著作权、实用新型、外观专利、参与编制标准的，得0分。 |
| 研发能力（1） | 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 1 | 近三年研发费用占近三年销售收入比例（X）： X≥3%，得1分； X≤0%，得0分； 0%＜X＜3%，按（X\*100）/3\*1计算得分。 |
| 发展战略（1） | 发展规划（1） | 发展规划编制情况。 | 1 | 有制定发展规划的，得1分； 未制定发展规划的，得0分。 |
| 1. 监管信息   （38） | 监管部门信用信息（29） | 公共信用信息查询记录（29）（该项合计扣完29分为止） | 政府各部门实施的行政处罚 | 21 | 根据近三年发生未修复失信记录严重程度扣分： 有一般失信记录的，每项扣1分； 有严重失信记录的，每项扣3分； 有特定严重失信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司法记录 | 根据近三年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记录扣分：  有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生产安全记录 | 根据近三年发生未修复生产安全事故严重程度等级扣分： 有一般生产安全事故的，每项扣1分； 有较大生产安全事故的，每项扣3分； 有重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税务记录 | 4 | 根据企业纳税信用级别扣分： 最近年度纳税信用级别为A、B、M级的，不扣分； 最近年度纳税信用级别为C级的，扣3分； 最近年度纳税信用级别为D级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生态环境记录 | 4 | 根据企业环保信用评价等级扣分： 企业环保信用等级为绿色和蓝色或无环保信用等级的，不扣分； 企业环保信用等级为黄色的，扣1分； 企业环保信用等级为红色的，扣3分； 企业环保信用等级为黑色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金融机构信用信息（6） | 企业的人民银行金融信息（6） | 人民银行企业信用报告 | 6 | 信贷记录为正常类、关注类的：不扣分； 信贷记录为不良类的：每笔扣2分，扣完为止。 |
| 个人信用信息（3） | 法定代表人信用记录（3） | 法定代表人司法查询记录及个人信用查询报告 | 3 | 根据近三年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记录扣分：  存在被执行人记录的，每条扣1分，扣完为止。有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属于限制高消费人员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1. 招投标信息   （15） | 招投标信用记录（6） | 查询公共资源交易中心（6） | 招标投标方面的信用记录情况 | 6 | 根据近三年发生未修复失信记录严重程度扣分： 有一般失信记录及限制投标3个月的，每项扣1分； 有严重失信记录及限制投标6个月的，每项扣3分； 有特定严重失信及及限制投标12个月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业绩及履约信息（9） | 业绩情况（6） | 企业业绩情况 | 6 | 提供近三年中标通知书或者业绩合同，并提供工程竣工验收证明的，每项得1分；累计不超过6分。 |
| 商事履约（3） | 商事履约情况 | 3 | 近三年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有被执行人记录的，每起扣1分，扣完为止。 |
| 1. 获奖及社会责任   （8） | 企业和个人获奖情况（6） | 企业获奖情况（5） | 企业及项目荣誉 | 5 | 提供近三年国家级奖项的，每项得2分； 提供近三年省级奖项的，每项得1.5分； 提供近三年市级奖项的，每项得1分； 提供近三年县级奖项的，每项得0.5分； 近三年无任何奖项得0分，累计不超过5分。 |
| 个人获奖情况（1） | 企业员工所获荣誉 | 1 | 省人民政府或者国家有关部门正式发文表彰的，得1分； 市人民政府或省级部门正式发文表彰的，得0.5分； 县级人民政府或市级部门正式发文表彰的，得0.2分。 同一事迹以最高奖项计分，累计不超过1分。 |
| 社会责任（2） | 企业社会责任（2） | 企业社会贡献 | 2 | 企业近三年有公益性慈善捐赠的，每1000元得0.1分； 企业近三年为残疾人或退伍军人等提供就业岗位的，每人得0.2分； 企业近三年举办公益活动或公益项目，每场（项）得0.2分，累计不超过2分。 |

附件2

服务类企业信用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分值 | 量化指标 |
| 1. 基本状况   （18） | 基础信息（5） | 发展历程（1） | 成立时间 | 1 | 成立年限（X）： X≥10年得1分； X＜10年，按（X/10）\*1计算得分。 |
| 经济实力（4） | 人均产值情况 | 2 | 营业收入/在册人数=人均年产值（X）： X≥20万元，得2分； X＜20万元，按X/20\*2计算得分。 |
| 实缴资本 | 2 | 实缴资本（X）： X≥1000万元，得2分； X＜1000万元，按（X/1000）\*2计算得分。 |
| 人力资源（4） | 高管人员（2） | 高管人员学历及职称情况 | 2 | 大专及以上学历或中级职称以上高管人员人数占高管总人数比例（X）： X≥50%，得2分； X＜50%，按X\*100/50\*2计算得分。 |
| 管理专业技术人员（2） | 管理人员稳定性情况 | 1 | 社保缴纳年限大于等于5年的管理人员占管理人员总人数比例（X）： X≥30%，得1分； X＜30%，按X\*100/30\*1计算得分。 |
| 专业技术人员稳定性情况 | 1 | 社保缴纳年限大于等于5年的技术人员占技术人员总人数比例（X）： X≥50%，得1分； X＜50%，按X\*100/50\*1计算得分。 |
| 管理能力（9） | 管理制度（1） | 管理制度完备程度 | 1 | 每制定一项制度，得0.2分，累计不超过1分； 未制定制度，得0分。 |
| 资质情况（3） | 资质等级情况 | 3 | 资质行业内最高级的，得3分； 其余资质等级按比例得分。 （因文件规定取消相应资质及特殊行业无资质得3分。特殊无等级资质按颁证部门级别比例核算得分） |
| 质量管理（2）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通过和管理情况 | 2 | 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公示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未取得或被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暂停、撤销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0分； 近三年有质量问题被行政处罚记录的，得0分。 |
| 信用管理（3） | 信用管理水平 | 3 | 取得企业信用管理省级示范证书的，得3分； 取得企业信用管理市级示范证书的，得2分； 取得企业信用管理贯标证书的，得1分； 未取得以上证书的，得0分。 |
| 1. 财务状况   （16） | 偿债能力（5） | 资产负债率（2） |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2 | 资产负债率（X）： X≤优秀值，得2分； X≥较差值，得0分； 优秀值＜X＜较差值，按（较差值-X）/（较差值-优秀值）\*2 计算得分。 |
| 速动比率（2） | （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100% | 2 | 速动比率（X）： X≥优秀值，得2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2计算得分。 |
| 利息保障倍数（1） |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1 | 利息保障倍数（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无利息支出得1分。 |
| 营运能力（4） | 总资产周转率（2） | 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 2 | 总资产周转率（X）： X≥优秀值，得2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2计算得分。 |
| 应收账款周转率（1） | 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 1 | 应收账款周转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流动资产周转率（1） | 营业收入净额/平均流动资产总额 | 1 | 流动资产周转率：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盈利能力（4） | 净资产收益率（2） |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 2 | 净资产收益率（X）： X≥优秀值，得2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2计算得分。 |
| 销售利润率（1） | （利润总额/营业收入）\*100% | 1 | 销售利润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总资产报酬率（1） |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平均资产总额\*100% | 1 | 总资产报酬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成长能力（3） | 销售增长率（1） |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 1 | 销售增长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销售利润增长率（1） | （本年营业利润总额-上年营业利润总额）/上年营业利润总额\*100% | 1 | 销售利润增长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总资产增长率（1） |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 1 | 总资产增长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1. 发展潜力   （5） | 办公条件（1） | 办公条件满足业务发展要求（1） | 固定办公场所 | 1 | 具有固定办公场所的，得1分； 不具有固定办公场所的，得0分。 |
| 技术实力（3） | 研发能力（1） | 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 1 | 近三年研发费用占近三年销售收入比例（X）： X≥3%，得1分； X≤0%，得0分； 0%＜X＜3%，按（X\*100）/3\*1计算得分。 |
| 研发成果（2） | 取得发明专利、省（部）级以上科技奖项的情况 | 2 | 近三年取得发明专利、著作权、实用新型、外观专利、参与编制标准的，每项得1分，累计不超过2分； 近三年未取得发明专利、著作权、实用新型、外观专利、参与编制标准的，得0分。 |
| 发展战略（1） | 发展规划（1） | 发展规划编制情况。 | 1 | 有制定发展规划的，得1分； 未制定发展规划的，得0分。 |
| 1. 监管信息   （38） | 监管部门信用信息（29） | 公共信用信息查询记录（29）（该项合计扣完29分为止） | 政府各部门实施的行政处罚 | 21 | 根据近三年发生未修复失信记录严重程度扣分： 有一般失信记录的，每项扣1分； 有严重失信记录的，每项扣3分； 有特定严重失信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司法记录 | 根据近三年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记录扣分：  有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属于限制高消费人员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生产安全记录 | 根据近三年发生未修复生产安全事故严重程度等级扣分： 有一般生产安全事故的，每项扣1分； 有较大生产安全事故的，每项扣3分； 有重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税务记录 | 4 | 根据企业纳税信用级别扣分： 最近年度纳税信用级别为A、B、M级的，不扣分； 最近年度纳税信用级别为C级的，扣3分； 最近年度纳税信用级别为D级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生态环境记录 | 4 | 根据企业环保信用评价等级扣分： 企业环保信用等级为绿色和蓝色或无环保信用等级的，不扣分； 企业环保信用等级为黄色的，扣1分； 企业环保信用等级为红色的，扣3分； 企业环保信用等级为黑色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金融机构信用信息（6） | 企业的人民银行金融信息（6） | 人民银行企业信用报告 | 6 | 信贷记录为正常类、关注类的：不扣分； 信贷记录为不良类的：每笔扣2分； 扣完为止。 |
| 个人信用信息（3） | 法定代表人信用记录（3） | 法定代表人司法查询记录及个人信用查询报告 | 3 |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 存在被执行人记录的，每条扣1分，扣完为止； 存在失信被执行人记录或属于限制高消费人员，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1. 招投标信息   （15） | 招投标信用记录（6） | 查询公共资源交易中心（6） | 招标投标方面的信用记录情况 | 6 | 根据近三年发生未修复失信记录严重程度扣分： 有一般失信记录的，每项扣1分； 有严重失信记录的，每项扣3分； 有特定严重失信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业绩及履约信息（9） | 业绩情况（6） | 企业业绩情况 | 6 | 提供近三年中标通知书或者业绩合同，并提供验收单的，每项得1分，累计不超过6分。 |
| 商事履约（3） | 商事履约情况 | 3 | 近三年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有被执行人记录的，每起扣1分。 |
| 1. 获奖及社会责任   （8） | 企业和个人获奖情况（6） | 企业获奖情况（5） | 企业及项目荣誉 | 5 | 提供近三年国家级奖项的，每项得2分； 提供近三年省级奖项的，每项得1.5分； 提供近三年市级奖项的，每项得1分； 提供近三年县级奖项的，每项得0.5分； 近三年无任何奖项得0分，累计不超过5分。 |
| 个人获奖情况（1） | 企业员工所获荣誉 | 1 | 省人民政府或者国家有关部门正式发文表彰的，得1分； 市人民政府或省级部门正式发文表彰的，得0.5分； 县级人民政府或市级部门正式发文表彰的，得0.2分。 同一事迹以最高奖项计分，累计不超过1分。 |
| 社会责任（2） | 企业社会责任（2） | 企业社会贡献 | 2 | 企业近三年有公益性慈善捐赠的，每1000元得0.1分； 企业近三年为残疾人或退伍军人等提供就业岗位的，每人得0.2分； 企业近三年举办公益活动或公益项目，每场（项）得0.2分，累计不超过2分。 |

附件3

制造类企业信用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分值 | 量化指标 |
| 1. 基本状况   （17） | 基础信息（5） | 发展历程（1） | 成立时间 | 1 | 成立年限（X）： X≥10年，得1分； X＜10年，按（X/10）\*1计算得分。 |
| 经济实力（4） | 人均产值情况 | 2 | 营业收入/在册人数=人均年产值（X）： X≥200万元，得2分； X＜200万元，按X/200\*2计算得分。 |
| 实缴资本 | 2 | 实缴资本（X）： X≥5000万元，得2分； X＜5000万元，按（X/5000）\*2计算得分。 |
| 人力资源（4） | 高管人员（2） | 高管人员学历及职称情况 | 2 | 大专及以上学历或中级职称以上高管人员人数占高管总人数比例（X）： X≥50%，得2分； X＜50%，按X\*100/50\*2计算得分。 |
| 管理专业技术人员（2） | 管理人员稳定性情况 | 1 | 社保缴纳年限大于等于5年的管理人员占管理人员总人数比例（X）： X≥30%，得1分； X＜30%，按X\*100/30\*1计算得分。 |
| 专业技术人员稳定性情况 | 1 | 社保缴纳年限大于等于5年的技术人员占管理人员总人数比例（X）： X≥30%，得1分； X＜30%，按X\*100/30\*1计算得分。 |
| 管理能力（8） | 管理制度（1） | 管理制度完备程度 | 1 | 每制定一项制度，得0.2分，累计不超过1分； 未制定制度，得0分。 |
| 服务管理（1） | 售后管理及服务水平 | 1 | 具备售后管理制度的，得0.5分； 未具备售后管理制度的，得0分； 单独设置售后部门的，得0.5分； 未单独设置售后部门的，得0分。 |
| 营销网络（1） | 营销网络以及管理水平情况 | 1 | 每具备一个营销网点，得0.1分，累计不超过0.5分； 有营销网点管理的具体办法的，得0.5分； 无营销网点管理的具体办法的，得0分。 |
| 产品认证（1） | 主要生产产品通过认证或质检情况 | 1 | 企业生产产品具有相关认证或质检报告的，得1分； 企业生产产品未具有相关认证或质检报告的，得0分。 |
| 质量管理（1）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通过和管理情况 | 1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国家认监委公示有效的，得1分，未查询到、暂停或撤销，得0分； 近三年因质量问题被行政处罚的，得0分。 |
| 信用管理（3） | 信用管理水平 | 3 | 取得企业信用管理省级示范证书的，得3分； 取得企业信用管理市级示范证书的，得2分； 取得企业信用管理贯标证书的，得1分； 未取得以上证书的，得0分。 |
| 1. 财务状况   （16） | 偿债能力（5） | 资产负债率（2） |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2 | 资产负债率（X）： X≤优秀值，得2分； X≥较差值，得0分； 优秀值＜X＜较差值，按（较差值-X）/（较差值-优秀值）\*2 计算得分。 |
| 速动比率（2） | （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100% | 2 | 速动比率（X）： X≥优秀值，得2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2计算得分。 |
| 利息保障倍数（1） |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1 | 利息保障倍数（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无利息支出得1分。 |
| 营运能力（4） | 总资产周转率（2） | 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 2 | 总资产周转率（X）： X≥优秀值，得2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2计算得分。 |
| 应收账款周转率（1） | 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 1 | 应收账款周转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流动资产周转率（1） | 营业收入净额/平均流动资产总额 | 1 | 流动资产周转率：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盈利能力（4） | 净资产收益率（2） |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 2 | 净资产收益率（X）： X≥优秀值，得2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2计算得分。 |
| 销售利润率（1） | （利润总额/营业收入）\*100% | 1 | 销售利润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总资产报酬率（1） |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平均资产总额\*100% | 1 | 总资产报酬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成长能力（3） | 销售增长率（1） |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 1 | 销售增长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销售利润增长率（1） | （本年营业利润总额-上年营业利润总额）/上年营业利润总额\*100% | 1 | 销售利润增长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总资产增长率（1） |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 1 | 总资产增长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1. 发展潜力   （7） | 办公条件（1） | 固定资产成新率（1） | 固定资产净值/固定资产原值 | 1 | 固定资产成新率（X）： X≥70%；得1分； X≤30%,得0分； 30%＜X＜70%，按（X\*100-30）/40\*1计算得分。 |
| 技术实力（5） | 研发能力（2） | 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 2 | 近三年研发费用占近三年销售收入比例（X）： X≥3%，得2分； X≤0，得0分； 0＜X＜3%，按X/3\*2计算得分。 |
| 研发成果（3） | 近三年取得发明专利、著作权的情况 | 3 | 近三年取得发明专利、著作权、实用新型、外观专利、参与编制标准的，每项得1分，累计不超过3分； 近三年未取得发明专利、著作权、实用新型、外观专利、参与编制标准的，得0分。 |
| 发展战略（1） | 发展规划（1） | 发展规划编制情况。 | 1 | 有制定发展规划的，得1分； 未制定发展规划的，得0分。 |
| 1. 监管信息   （38） | 监管部门信用信息（29） | 公共信用信息查询记录（29）（该项合计扣完29分为止） | 政府各部门实施的行政处罚 | 21 | 根据近三年发生未修复失信记录严重程度扣分： 有一般失信记录的，每项扣1分； 有严重失信记录的，每项扣3分； 有特定严重失信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司法记录 | 根据近三年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记录扣分：  有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生产安全记录 | 根据近三年发生未修复生产安全事故严重程度等级扣分： 有一般事故的，每项扣1分； 有较大事故的，每项扣3分； 有重大事故及以上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税务记录 | 4 | 根据企业纳税信用级别扣分： 最近年度纳税信用级别为A、B、M级的，不扣分； 最近年度纳税信用级别为C级的，扣3分； 最近年度纳税信用级别为D级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生态环境记录 | 4 | 根据企业环保信用评价等级扣分： 企业环保信用等级为绿色和蓝色或无环保信用等级的，不扣分； 企业环保信用等级为黄色的，扣1分； 企业环保信用等级为红色的，扣3分； 企业环保信用等级为黑色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金融机构信用信息（6） | 企业的人民银行金融信息（6） | 人民银行企业信用报告 | 6 | 信贷记录为正常类、关注类的：不扣分； 信贷记录为不良类的：每笔扣2分； 扣完为止。 |
| 个人信用信息（3） | 法定代表人信用记录（3） | 法定代表人司法查询记录及个人信用查询报告 | 3 |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  存在被执行人记录，每条扣1分，扣完为止； 存在失信被执行人记录或属于限制高消费人员，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1. 招投标信息   （14） | 招投标信用记录（6） | 查询公共资源交易中心（6） | 招标投标方面的信用记录情况 | 6 | 根据近三年发生未修复失信记录严重程度扣分： 有一般失信记录的，每项扣1分； 有严重失信记录的，每项扣3分； 有特定严重失信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业绩及履约信息（8） | 业绩情况（5） | 企业业绩情况 | 5 | 提供近三年中标通知书或者业绩合同，并提供验收单的，每项得1分，累计不超过5分。 |
| 商事履约（3） | 商事履约情况 | 3 | 近三年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有被执行人记录，每起扣1分；  扣完为止。 |
| 1. 获奖及社会责任   （8） | 企业和个人获奖情况（6） | 企业获奖情况（5） | 企业及项目荣誉 | 5 | 提供近三年国家级奖项的，每项得2分； 提供近三年省级奖项的，每项得1.5分； 提供近三年市级奖项的，每项得1分； 提供近三年县级奖项的，每项得0.5分； 近三年无任何奖项得0分，累计不超过5分。 |
| 个人获奖情况（1） | 企业员工所获荣誉 | 1 | 省人民政府或者国家有关部门正式发文表彰的，得1分； 市人民政府或省级部门正式发文表彰的，得0.5分； 县级人民政府或市级部门正式发文表彰的，得0.2分。 同一事迹以最高奖项计分，累计不超过1分。 |
| 社会责任（2） | 企业社会责任（2） | 企业社会贡献 | 2 | 企业近三年有公益性慈善捐赠的，每1000元得0.1分； 企业近三年为残疾人或退伍军人等提供就业岗位的，每人得0.2分； 企业近三年举办公益活动或公益项目，每场（项）得0.2分，累计不超过2分。 |

附件4

货物类企业信用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分值 | 量化指标 |
| 1. 基本状况   （20） | 基础信息（3） | 发展历程（1） | 成立时间 | 1 | 成立年限（X）： X≥5年，得1分； X＜5年，按（X/5）\*1计算得分。 |
| 经济实力（2） | 实缴资本 | 2 | 实缴资本（X）： X≥10万元，得2分； X＜10万元，按（X/10）\*2计算得分。 |
| 人力资源（4） | 高管人员（2） | 高管人员学历及职称情况 | 2 | 大专及以上学历或中级职称以上高管人员人数占高管总人数比例（X）： X≥50%，得2分； X＜50%，按X\*100/50\*2计算得分。 |
| 管理专业技术人员（2） | 管理人员稳定性情况 | 1 | 社保缴纳年限大于等于5年的管理人员占管理人员总人数比例（X）： X≥30%，得1分； X＜30%，按X\*100/30\*1计算得分。 |
| 专业售后人员数量满足发展需要的情况 | 1 | 售后人员具备厂家培训证书数量（X）： X≥10，得1分； X＜10，按X/10\*1计算得分。 |
| 管理能力（13） | 代理资质（3） | 企业代理资质情况 | 3 | 提供厂家有效期内代理权的，得3分； 未提供厂家有效期内代理权的，得0分。 |
| 管理制度（1） | 管理制度完备程度 | 1 | 每制定一项制度，得0.2分，累计不超过1分； 未制定制度，得0分。 |
| 服务管理（2） | 售后管理及服务水平 | 2 | 提供售后管理制度的，得1分； 未提供售后管理制度的，得0分； 单独设置售后部门的，得1分； 未单独设置售后部门的，得0分。 |
| 产品认证（2） | 代理产品通过认证的情况 | 2 | 企业提供代理产品认证或质检报告的，得2分； 企业未提供代理产品未认证或质检报告的，得0分。 |
| 质量管理（2）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通过和管理情况 | 2 | 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公示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未取得或被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暂停、撤销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0分； 近三年有质量问题被行政处罚记录的，得0分。 |
| 信用管理（3） | 信用管理水平 | 3 | 取得企业信用管理省级示范证书的，得3分； 取得企业信用管理市级示范证书的，得2分； 取得企业信用管理贯标证书的，得1分； 未取得以上证书的，得0分。 |
| 1. 财务状况   （16） | 偿债能力（5） | 资产负债率（2） |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2 | 资产负债率（X）： X≤优秀值，得2分； X≥较差值，得0分； 优秀值＜X＜较差值，按（较差值-X）/（较差值-优秀值）\*2 计算得分。 |
| 速动比率（2） | （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100% | 2 | 速动比率（X）： X≥优秀值，得2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2计算得分。 |
| 利息保障倍数（1） |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1 | 利息保障倍数（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无利息支出得1分。 |
| 营运能力（4） | 总资产周转率（2） | 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 2 | 总资产周转率（X）： X≥优秀值，得2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2计算得分。 |
| 应收账款周转率（1） | 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 1 | 应收账款周转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流动资产周转率（1） | 营业收入净额/平均流动资产总额 | 1 | 流动资产周转率：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盈利能力（4） | 净资产收益率（2） |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 2 | 净资产收益率（X）： X≥优秀值，得2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2计算得分。 |
| 销售利润率（1） | （利润总额/营业收入）\*100% | 1 | 销售利润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总资产报酬率（1） |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平均资产总额\*100% | 1 | 总资产报酬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成长能力（3） | 销售增长率（1） |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 1 | 销售增长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销售利润增长率（1） | （本年营业利润总额-上年营业利润总额）/上年营业利润总额\*100% | 1 | 销售利润增长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总资产增长率（1） |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 1 | 总资产增长率（X）： X≥优秀值，得1分 X≤较差值，得0分； 较差值＜X＜优秀值，按（X－较差值）/（优秀值－较差值）\*1计算得分。 |
| 1. 发展潜力   （4） | 办公条件（1） | 办公条件满足业务发展要求（1） | 固定办公场所情况 | 1 | 具有固定办公场所的，得1分； 不具有固定办公场所的，得0分。 |
| 技术实力（2） | 产品潜力（2） | 代理产品发展潜力 | 2 | 代理产品提供国家级高新技术产品证书的，得2分； 代理产品提供省级级高新技术产品证书的，得1分； 代理产品未取得高新技术产品认证的，得0分。 |
| 发展战略（1） | 发展规划（1） | 发展规划编制情况。 | 1 | 有制定发展规划的，得1分； 未制定发展规划的，得0分。 |
| 1. 监管信息   （38） | 监管部门信用信息（29） | 公共信用信息查询记录（29）（该项合计扣完29分为止） | 政府各部门实施的行政处罚 | 21 | 根据近三年发生未修复失信记录严重程度扣分： 有一般失信记录的，每项扣1分； 有严重失信记录的，每项扣3分； 有特定严重失信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司法记录 | 根据近三年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记录扣分：  有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生产安全记录 | 根据近三年发生未修复生产安全事故严重程度等级扣分： 有一般生产安全事故的，每项扣1分； 有较大生产安全事故的，每项扣3分； 有重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税务记录 | 4 | 根据企业纳税信用级别扣分： 最近年度纳税信用级别为A、B、M级的，不扣分； 最近年度纳税信用级别为C级的，扣3分； 最近年度纳税信用级别为D级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生态环境记录 | 4 | 根据企业环保信用评价等级扣分： 企业环保信用等级为绿色和蓝色或无环保信用等级的，不扣分； 企业环保信用等级为黄色的，扣1分； 企业环保信用等级为红色的，扣3分； 企业环保信用等级为黑色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金融机构信用信息（6） | 企业的人民银行金融信息（6） | 人民银行企业信用报告 | 6 | 信贷记录为正常类、关注类的：不扣分； 信贷记录为不良类的：每笔扣2分， 扣完为止。 |
| 个人信用信息（3） | 法定代表人信用记录（3） | 法定代表人司法查询记录及个人信用查询报告 | 3 |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 存在被执行人记录，每条扣1分，扣完为止； 存在失信被执行人记录或属于限制高消费人员，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1. 招投标信息   （14） | 招投标信用记录（5） | 查询公共资源交易中心（5） | 招标投标方面的信用记录情况 | 5 | 根据近三年发生未修复失信记录严重程度扣分： 有一般失信记录的，每项扣1分； 有严重失信记录的，每项扣3分； 有特定严重失信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业绩及履约信息（9） | 业绩情况（6） | 企业业绩情况 | 6 | 提供近三年中标通知书或者业绩合同，并提供验收单的，每项得1分，累计不超过6分。 |
| 商事履约（3） | 商事履约情况 | 3 | 近三年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有被执行人记录，每起扣1分，扣完为止。 |
| 1. 获奖及社会责任   （8） | 企业和个人获奖情况（6） | 企业、代理公司及代理产品获奖情况（5） | 企业、代理公司及代理产品项目荣誉 | 5 | 提供近三年国家级奖项的，每项得2分； 提供近三年省级奖项的，每项得1.5分； 提供近三年市级奖项的，每项得1分； 提供近三年县级奖项的，每项得0.5分； 近三年无任何奖项得0分，累计不超过5分。（代理产品、或代理公司获奖，需提供相关有效期内的代理证明） |
| 个人获奖情况（1） | 企业员工所获荣誉 | 1 | 省人民政府或者国家有关部门正式发文表彰的，得1分； 市人民政府或省级部门正式发文表彰的，得0.5分； 县级人民政府或市级部门正式发文表彰的，得0.2分； 同一事迹以最高奖项计分，累计不超过1分。 |
| 社会责任（2） | 企业社会责任（2） | 企业社会贡献 | 2 | 企业近三年有公益性慈善捐赠的，每1000元得0.1分； 企业近三年为残疾人或退伍军人等提供就业岗位的，每人得0.2分； 企业近三年举办公益活动或公益项目，每场（项）得0.2分，累计不超过2分。 |

|  |
| --- |
|  |

附件5

事业单位信用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分值 | 量化指标 |
| 1. 基本状况   （16） | 管理能力（16） | 管理制度（10） | 管理制度完备程度以及执行情况。（10） | 10 | 每制定一项制度，得2分，累计不超过10分； 未制定制度，得0分。 |
| 资质情况（6） | 资质等级情况（6） | 6 | 资质行业内最高级的，得6分； 其余资质等级按比例得分。 （因文件规定取消相应资质及特殊行业无资质得6分。特殊无等级资质按颁证部门级别比例核算得分） |
| 1. 监管记录   （50） | 监管部门信用记录（40） | 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信用记录情况（30） | 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评定的信用等级情况 | 30 | 近三年事业单位年度信用等级均为A级的，不扣分； 近三年事业单位年度信用等级有B级的，每次扣10分； 近三年事业单位年度信用等级有C级的，每次扣20分； 近三年事业单位年度信用等级有D级的，每次扣30分； 近三年除按规定不参加事业单位信用等级评价的，事业单位无年度信用等级的，扣10分； 扣完为止。 |
| 监管部门信用记录情况（10） | 上级监管部门信用记录情况 | 10 | 近三年上级监管部门网站公示查询信息： 无记录的，不扣分。 有一般失信记录的，扣5分； 有严重失信记录的，扣10分； 有特定严重失信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个人信用信息（10） | 法定代表人信用记录（10） | 法定代表人司法查询记录及个人信用查询报告 | 10 |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 存在被执行人记录，每条扣5分，扣完为止； 存在失信被执行人记录或属于限制高消费人员，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1. 招投标信息   （18） | 招投标信用记录（5） | 查询公共资源交易中心（5） | 招标投标方面的信用记录情况 | 5 | 根据近三年失信记录严重程度扣分： 有一般失信记录的，每项扣1分； 有严重失信记录的，每项扣3分； 有特定严重失信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业绩及履约信息（13） | 业绩情况（10） | 单位业绩情况 | 10 | 提供近三年中标通知书或者业绩合同，并提供工程竣工验收证明的，每项得1分； 累计不超过10分。 |
| 商事履约（3） | 商事履约 | 3 | 近三年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有被执行人记录的，每起扣1分，扣完为止。 |
| 1. 获奖及社会责任   （6） | 单位和个人获奖情况（6） | 单位获奖荣誉（5） | 单位及项目荣誉 | 5 | 提供近三年国家级奖项的，每项得4分； 提供近三年省级奖项的，每项得3分； 提供近三年市级奖项的，每项得2分； 提供近三年县级奖项的，每项得1分； 近三年无任何奖项得0分，累计不超过5分。 |
| 个人荣誉（1） | 单位员工所获荣誉 | 1 | 省人民政府或者国家有关部门正式发文表彰的，得1分； 市人民政府或省级部门正式发文表彰的，得0.5分； 县级人民政府或市级部门正式发文表彰的，得0.2分； 同一事迹以最高奖项计分，累计不超过1分。 |
| 1. 社会责任   （10） | 社会责任（10） | 单位社会责任（10） | 社会责任 | 10 | 单位近三年有单位职工福利的，每次1分； 单位近三年有慈善捐赠的，每10000元得1分； 单位近三年举办公益活动或公益项目，每场（项）得2分，累计不超过 10 分。 |

附件6

社会组织信用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分值 | 量化指标 |
| 1. 基本状况   （29） | 基本条件（13） | 发展历程（5） | 成立年限 | 5 | 成立年限（X）： X≥5年，得5分； X＜5年，按（X/5）\*5计算得分。 |
| 资本实力（8） | 开办资金 | 3 | 开办资金（X）： X≥3万元，得3分； X＜3万元，按X/3\*3计算得分。 |
| 年检情况 | 5 | 通过年检的，得5分； 未通过年检的，得0分。 |
| 人力资源（16） | 高管人员（16） | 学历及专业技术职务 | 5 | 高管大专以上学历或中级职称人数占高管总人数比例（X）： X≥50%，得5分； X＜50%，按X\*100/50\*5计算得分。 |
| 持证人员情况 | 3 | 持证人员占社保在册比例（X）： X≥50%，得3分； X＜50%，按X\*100/50\*3计算得分。 |
| 中高级职称人数 | 3 | 中高级职称人数占社保在册比例（X）： X≥5%，得3分； X＜5%，按X\*100/5\*3计算得分。 |
| 现单位从业年限 | 5 | 社保缴纳年限大于等于3年的人员占总人数比例（X）： X≥50%，得5分； X＜50%，按X\*100/50\*5计算得分。 |
| 1. 监管记录   （50） | 监管部门信用记录（40） | 民政部门信用查询记录情况（20） | 民政部门评估等级 | 20 | 社会组织评估等级证书为AAAAA得20分； 社会组织评估等级证书为AAAA得15分； 社会组织评估等级证书为AAA得10分； 社会组织评估等级证书为AA及以下或未参与民政部门评估的得5分。 |
| 主管部门信用查询记录情况（10） | 江苏省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记录 | 10 | 有一般失信记录的，每项扣5分； 有严重失信记录的，每项扣10分； 有特定严重失信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省公共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情况（10） | 省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法人公共信用信息一体化查询报告 | 10 | 有一般失信记录的，每项扣5分； 有严重失信记录的，每项扣10分； 有特定严重失信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个人信用信息（10） | 理事长信用记录（10） | 理事长司法查询记录及个人信用查询报告 | 10 | 近三年中，每条失信记录扣2分； 存在被执行人记录，每条扣5分，扣完为止； 存在失信被执行人记录或属于限制高消费人员，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1. 招投标信息   （15） | 招投标信用记录（5） | 查询公共资源交易中心（5） | 招标投标方面的信用记录情况 | 5 | 根据近三年失信记录严重程度扣分： 有一般失信记录的，每项扣1分； 有严重失信记录的，每项扣3分； 有特定严重失信的，信用等级直接评定为C级。 |
| 业绩及履约信息（10） | 业绩情况（5） | 单位业绩情况 | 5 | 具有中标通知书或业绩合同的，每项得1分； 未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绩合同的，得0分，累计不超过5分。 |
| 履约情况（5） | 项目履约情况 | 5 | 近三年提供项目结项报告的，每项得1分； 近三年未提供项目结项报告的，得0分。 |
| 1. 获奖信息   （6） | 单位和个人获奖情况（6） | 单位获奖情况（5） | 单位及项目荣誉 | 5 | 提供近三年国家级奖项的，每项得4分； 提供近三年省级奖项的，每项得3分； 提供近三年市级奖项的，每项得2分； 提供近三年县级奖项的，每项得1分； 近三年无任何奖项得0分，累计不超过5分。 |
| 个人获奖情况（1） | 单位员工所获荣誉 | 1 | 省人民政府或者国家有关部门正式发文表彰的，得1分； 市人民政府或省级部门正式发文表彰的，得0.5分； 县级人民政府或市级部门正式发文表彰的，得0.2分。 同一事迹以最高奖项计分，累计不超过1分。 |

附件7

报告单位：

报告编号：

制作机构：

制作日期：

**信用报告**

依据《江苏省企业信用评价指引（试行）》制作

二〇二一年版

**（单位名称）**

**信用报告概述**

**信用等级及释义：**

|  |  |
| --- | --- |
| **等级** |  |
| **得分** |  |
| **释义** |  |
| **适用类别** |  |

**基本信息：**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单位住所** |  |
| **法定代表人** |  |
| **注册资本** |  |
| **经济类型** |  |
| **成立日期**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主要财务指标：**

|  |  |  |  |
| --- | --- | --- | --- |
| **项目**  **年份** |  |  |  |
| **资产负债率** |  |  |  |
| **现金流动负债率** |  |  |  |
| **速动比率** |  |  |  |
| **总资产周转率** |  |  |  |
| **应收账款周转率** |  |  |  |
| **流动资产周转率** |  |  |  |
| **净资产收益率** |  |  |  |
| **销售利润率** |  |  |  |
| **总资产报酬率** |  |  |  |
| **销售增长率** |  |  |  |
| **销售利润增长率** |  |  |  |
| **总资产增长率** |  |  |  |

**资产和经营情况：**

|  |
| --- |
| •  • |

**公共信用监管信息：**

|  |
| --- |
| •  • |

**基本结论及风险提示：**

|  |
| --- |
| •  •  **风险提示：** |

**信用评级人员：**

**制作机构名称：**

**制作日期：年月日**

**服务有效期：年月日至年月日**

**注：**本信用评级报告服务有效期为壹年；每隔叁个月单位须配合报告制作机构进行公共信用信息定期核查，有导致信用等级发生变化情况须出具跟踪报告；在服务有效期内单位基本情况发生变更或有其他相关评级材料补充须提交至报告制作机构出具跟踪报告。

**（单位名称）**

**信用报告**

一、基本状况

（一）单位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  |
| **单位住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电话** |  | **注册资本** |  |
| **经济类型** |  | **成立日期**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经营范围** |  | **经济行业** |  |
| **基本开户行** |  |
| **账号** |  |

（二）历史沿革

|  |  |  |
| --- | --- | --- |
| **序号** | **变更时间** | **变更情况** |

（三）资本实力

1、资本实力

|  |
| --- |
| 企业注册资本、净资产及其所处行业水平、满足资质要求的情况。 |

2、股东组成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或自然人** | **投资金额（万元）** | **投资比例** |
|  |  |  |  |
|  |  |  |  |
|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近三年股东变化情况、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 | | |

（四）分支机构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与报告企业关系** | **企业名称** | **地址**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五）人力资源

1、主要经营管理者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年龄** | **学历职称** | **工作简历** |
|  |  |  |  |  |

2、从业人员情况

|  |
| --- |
| （1）概述  在册员工总数，员工从业时间、学历、年龄、职称、任职年限分布情况，中层管理人员、学历职称情况。  （2）管理人员  管理人员数量，符合资质规定和业务发展需要情况。  （3）技术人员  执证专业技术人员种类以及数量，符合资质规定和业务发展需要情况。 |

（六）管理能力

1、管理制度

|  |
| --- |
| 管理制度完备程度以及执行情况 |

2、质量管理

|  |
| --- |
| （1）通过ISO9000系列等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认证通过情况  （2）质量管理水平情况 |

3、信用管理

|  |
| --- |
| （1）通过信用管理认证的情况  （2）信用管理水平情况 |

4、信息化管理

|  |
| --- |
| （1）企业信息化的情况  （2）企业信息化水平情况 |

5、服务管理（适用于制造类和货物类）

|  |
| --- |
| 主要产品销售区域内售后服务能力及水平，包括售后服务方面管理制度、售后服务力量以及分布情况、售后服务响应速度等情况。 |

6、服务质量（适用于制造类和货物类）

|  |
| --- |
| 公司主要代理产品通过国家强制性认证情况、主要代理产品的代理商级别以及厂商对其支持情况。 |

7、营销网络（适用于制造类和货物类）

|  |
| --- |
| 省内营销网络以及管理水平情况 |

8、产品认证（适用于制造类和货物类）

|  |
| --- |
| 产品通过国家强制性认证情况 |

（七）资质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质名称** | **资质等级** | **证书编号或文号** | **发证机关** |
|  |  |  |  |  |

二、财务状况

（一）会计制度、会计政策和会计质量

|  |
| --- |
| 1、会计制度  企业所采用的会计制度以及执行情况。  2、会计政策及其变更  企业主要会计政策以及近三年变更情况。 |

（二）偿债能力

|  |
| --- |
| 1、财务指标  偿债能力指标值及其近三年波动程度、异动情况、异动原因。  2、负债  负债组成及其近三年波动程度、异动情况、异动原因等。  3、资产  资产组成及其近三年波动程度、异动情况、异动原因等。  4、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账龄、质量等情况。  5、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因素  或有负债、银行授信额度以及股东支持等情况。  6、评判以及预测  企业长短期偿债能力所处行业水平、是否存在偿债风险等情况，以及对未来企业偿债能力的预测。 |

（三）营运能力

|  |
| --- |
| 1、财务指标  营运能力指标值及其近三年波动程度、异常情况、异动原因。  2、资金周转情况  3、评判及预测  企业营运能力所处行业水平，以及对未来营运能力的预测。 |

（四）盈利能力

|  |
| --- |
| 1、财务指标  盈利能力指标值及其近三年波动程度、异常情况、异动原因。  2、盈利质量、现金流量分析  3、评判及预测  企业盈利能力所处行业水平，以及对未来盈利能力的预测。 |

（五）成长能力

|  |
| --- |
| 1、财务指标  成能力指标值及其近三年波动程度、异常情况、异动原因。  2、成长前景分析  3、评判及预测  企业成长能力所处行业水平，以及对未来前景的预测。 |

三、发展潜力

（一）技术实力

1、技术装备（适用于工程类和制造类）

|  |
| --- |
| （1）技术装备率。办公场所、仪器设备、计算机软件等满足资质规定和业务发展情况。  （2）设备成新率情况。包括生产工艺先进程度、主要生产设备成新率。 |

2、研发能力（适用于工程类、服务类和制造类）

|  |
| --- |
| （1）研发投入。包括最近三个财务年度研发费用投入占比、营业收入比例情况、研发团队等情况。  （2）研发成果。包括近三年取得发明专利、著作权情况。 |

（二）经营实力

1、办公条件（适用于服务类、制造类和货物类）

|  |
| --- |
| 办公场所、交通工具、办公设备等满足业务发展需要的情况。 |

2、主要产品潜力（适用于制造类和货物类）

|  |
| --- |
| 主要经销产品及其市场占有率、所处的产品生命周期情况。 |

（三）发展战略

|  |
| --- |
| 发展规划编制、实施、保障和落实情况。 |

四、信用记录

（一）公共信用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行政机关** | **类型** | **主要事实** | **认定时间** | **主要后果** | |  |  |  |  |  |  |   （1）总体情况  近三年公共信用信息失信记录总数，一般、严重、特定严重失信记录数量。 |

（二）金融机构信用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行政机关** | **类型** | **主要事实** | **认定时间** | **主要后果** | |  |  |  |  |  |  |   （1）总体情况  近三年金融机构信用信息负面记录总数，不良类负面记录数量。 |

（三）个人信用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类型** | **主要事实** | **认定时间** | **主要后果** | |  |  |  |  |  |  |   （1）总体情况  近三年个人信用信息记录总数，失信记录及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记录数量。 |

五、招投标信息

（一）招标投标信用记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事实** | **类型** | **处罚部门** | **认定时间** | **造成后果** | **严重程度** | |  |  |  |  |  |  |  |   （1）总体情况  近三年被各级行政机关处罚、通报，以及被司法机关法律文书认定等企业及其从业人员在招标投标方面的不良记录。 |

（二）合同履约情况

1．中标项目业绩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中标项目** | **业主方** | **中标时间** | |  |  |  |  | |

1. 商事履约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判决机关** | **类型** | **主要事实** | **认定时间** | **主要后果** | |  |  |  |  |  |  |   （1）总体情况  近三年商事履约情况。 |

六、获奖及社会责任

（一）获奖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获奖项目** | **获奖时间** | **奖项及等级** | **颁奖部门** | **备注** | |  |  |  |  |  |  | |

（二）个人获奖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获奖项目** | **获奖时间** | **奖项及等级** | **颁奖部门** | **备注** | |  |  |  |  |  |  | |

（三）社会责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时间** | **金额** | **颁奖部门** | **备注** | |  |  |  |  |  |  | |

七、结论

（一）结论

|  |
| --- |
| 1、单位基本情况  突出单位基本规模状况、单位资质状况等。  2、履约能力  突出单位人力资源、管理能力、经营能力的水平以及值得关注的履约能力风险。  3、财务状况  突出单位资本规模、偿债能力、营运能力、盈利能力、发展能力的水平及其未来预测，以及值得关注的财务风险。  4、信用记录  突出各类负面记录数量，其中严重信用记录数量，根据公共信用记录、投标信用记录和履约记录等情况对单位各方面主观诚实守信意识的评判。  5、信用等级  （1）特殊调整说明（若有）  （2）此次评定的信用等级 |

（二）风险提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值得关注的风险因素。   |  |  | | --- | --- | | **序号** | **风险因素** | |  |  |   2、保留事项及处理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原因** | **风险判断** | **处理意见** | |  |  |  |  |  | |

（三）历史等级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告日期**  **（包括跟踪报告，须注明）** | **信用等级** | **评价机构** | |  |  |  |  | |

附件一：声明

|  |
| --- |
| 本机构对（被评单位）的信用评价作如下声明：  （一）本信用报告的评价结论是本机构根据被评单位所提供的资料、尽职调查所获取的资料，按照《江苏省企业信用评价指引（试行）》（2021年版）的要求，作出的独立判断，评价结论仅供参考。  （二）被评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及报表数据，其真实性由被评单位负责。若发现所提供的资料信息失实或虚假，本机构有权降低或撤销所评信用等级；由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被评单位承担。  （三）本信用报告信息（包括被评单位所提供的资料、尽职调查所获取的资料）截止日为年月日。  （四）本机构评价人员履行了尽职调查和诚信义务，保证所出具的信用报告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有保留意见的项目已在报告中作出说明。  （五）本信用报告适用于政府部门在招标投标、政府采购、行政审批、市场准入、资质审核等行政管理领域；所评定的信用等级有效期为壹年，自年月日（本报告概述落款日期）至年月日；出具跟踪报告后，其信用等级以跟踪报告为准，有效期终止日不变。  （六）本信用报告（含跟踪报告）的概述页面在本机构官网、各设区市信用门户网站和江苏省信用服务机构管理系统公示。  （七）在本信用报告服务有效期内，被评单位按程序进行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为每隔3个月对被评单位进行公共信用信息查询，如单位相关信息发生变更或报告遗失，被评单位应配合本机构进行跟踪调查和评级。不定期跟踪评级将在被评单位出现《江苏省企业信用评价指引（2021年版）》第七条第2项的情形时进行，并在五个工作日内完成。被评单位须提供相关资料并配合调查，由于单位不配合导致无法完成跟踪评级，本机构有义务通知各设区市信用门户网站及有关政府网站暂停公示信用报告概述页，直至跟踪评级完成。  （八）本信用报告（包括跟踪报告）所涉及的内容、数据及相关分析均属敏感性商业信息，除以下情形外，未经被评单位授权和许可不得对外提供：  1.司法部门按法定程序进行查询的；  2.需要在各设区市信用门户网站公示的；  3.各设区市信用管理部门按规定程序对执业质量进行检查的；  4.其他依法可以查阅的情形。  （信用服务机构）  年月日 |

附件二：财务报表

（单位按报告信息截止日为基点的近三年年度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附件三：评分表

被评单位名称（全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类别、日期

信用评级人员签名：

信用机构负责人签名：

制作机构（公章）：

附件8

报告单位：

报告编号：

制作机构：

制作日期：

**信用跟踪报告**

依据《江苏省企业信用评价指引（试行）》制作

二〇二一年版

**（单位名称）**

**信用跟踪报告概述**

**信用等级及释义：**

|  |  |
| --- | --- |
| **等级** |  |
| **得分** |  |
| **释义** |  |
| **类别** |  |

**基本信息：**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单位住所** |  |
| **法定代表人** |  |
| **注册资本** |  |
| **经济类型** |  |
| **成立日期**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主要财务数据与指标：**

|  |  |  |  |
| --- | --- | --- | --- |
| **项目**  **年份** |  |  |  |
| **资产负债率** |  |  |  |
| **现金流动负债率** |  |  |  |
| **速动比率** |  |  |  |
| **总资产周转率** |  |  |  |
| **应收账款周转率** |  |  |  |
| **流动资产周转率** |  |  |  |
| **净资产收益率** |  |  |  |
| **销售利润率** |  |  |  |
| **总资产报酬率** |  |  |  |
| **销售增长率** |  |  |  |
| **销售利润增长率** |  |  |  |
| **总资产增长率** |  |  |  |

**资产和经营情况：**

|  |
| --- |
| •  • |

**公共信用监管信息：**

|  |
| --- |
| •  • |

**基本结论及风险提示：**

|  |
| --- |
| •  •  **风险提示：** |

**信用评级人员：**

**制作机构名称：**

**制作日期：年月日**

**服务有效期：年月日至年月日**

**注：**本信用评级报告服务有效期为壹年；每隔叁个月单位须配合报告制作机构进行公共信用信息定期核查，有导致信用等级发生变化情况须出具跟踪报告；在服务有效期内单位基本情况发生变更或有其他相关评级材料补充须提交至报告制作机构出具跟踪报告。

**（单位名称）**

**信用跟踪报告**

（以下参照附件7中对应内容，项目指标发生变化的应在对应栏目和条块中注明或罗列）

附件9

江苏省信用报告格式规范要求

一、格式要求

（一）封面

1、“报告单位、报告编号、制作机构及制作日期”字样，格式：宋体、小四号。

2、“信用报告”字样，格式：宋体、48、加粗、字符间距加宽量 2磅、居中。

3、“依据《江苏省企业信用评价指引（试行）》制作”字样，格式为宋体、四号。

4、“二〇二一年版”字样，格式：黑体、四号、居中。

（二）概述页

1、报告标题格式：方正小标宋，二号，加粗；

2、一级标题，信用等级及释义等，格式：黑体、小四号、首行缩进2字符；

3、内容格式：宋体、小五号；

4、表格项目栏，格式：黑体、小五号、加粗；

5、信用评级人员、制作日期、服务有效期等，格式：黑体、小五号。

（三）正文

1、报告标题格式：方正小标宋，二号，加粗；

2、一级标题，标注中文“一、二……”，格式：黑体、四号、首行缩进2字符。

3、二级标题，标注中文“（一）、（二）……”，格式：楷体、四号、首行缩进2字符。

4、三级标题，标注“1、2、……”，格式：楷体、四号、首行缩进2字符。

5、内容格式：宋体、五号。

6、表格项目栏格式：黑体、五号、加粗。

7、数字格式：Times New Roman、五号。

（四）附件

1、一级标题，标注中文“一、二……”，格式：黑体、四号、首行缩进2字符。

2、内容格式：宋体、五号，行距22磅。

3、表格项目栏格式：黑体、五号、加粗。

（五）页码

信用报告正文起开始连续标注，格式为“第页共页”，居中。

二、纸张及印刷要求

（一）报告封面用白色，铜版纸/皮纹纸；内容页用《印刷、书写和绘图纸幅面尺寸》（GB/T148-1997）规定的A4型纸。

（二）报告左侧装订，胶订，须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